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, 实际出席 7 人。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彪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5.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发布的 2018-34 公告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2. 《关于为控股股东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发布的 2018-35 公告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表决时关联董事赵彪先生、车欣嘉先生、孙纯君先生进行了回避。

3. 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发布的2018-36 公告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表决时关联董事赵彪先生、车欣嘉先生、孙纯君先生进行了回避。

4. 《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发布的2018-37 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